



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

藝術才能音樂班

聯合招生鑑定說明會

主辦：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

協辦：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

簡報摘要目次

🎵 招生鑑定公告方式

🎵 招生鑑定重要時程與方式

🎵 報名資料及注意事項

🎵 術科測驗說明

🎵 音樂基本能力測驗說明

🎵 錄取與分發說明

🎵 課程特色說明

🎵 各校聯絡方式

招生鑑定 公告方式



承辦學校公告專區

相關招生鑑定訊息公告於福星國小學校最新消息->招生鑑定報名系統網站，其他兩校敦化國小、古亭國小皆同步公告。

🎵 福星國小學校網站 <https://www.fhps.tp.edu.tw/>

臺北市
福星國民小學

首頁 最新消息 認識福星 機關介紹 教學園地 線上服務 資訊公開 聯絡福星

- 訊息公告
- COVID-19防疫專區
- 榮譽榜
- 研習訊息
- 招生鑑定專區
- 臺北市教育局公告
- 教育部電子布告欄

Home ▶ 所有公告 ▶ 招生鑑定專區



📅 2025年02月24日

👤 BY 資料組長

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新生暨轉學生聯合招生鑑定簡章

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

[更多...](#)

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網站

鑑定報名系統網站 <https://tparttalent.tp.edu.tw>

臺北市教育局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

臺北市國中小
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

報名資料 繳費單下載 准考/評量證下載 成績查詢 個人資料 聯絡我們 操作說明



國小 最新消息

音樂 美術 舞蹈 資優

2025/02/24 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新生暨轉學生聯合招生鑑定簡章

看更多消息 ↗

國小 最新消息

音樂 美術 舞蹈 資優

2025/02/24 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新生暨轉學生聯合招生鑑定簡章



招生鑑定 重要時程與方式



藝術才能音樂班 聯合招生鑑定 重要時程

114年2月24日~114年4月2日

項目	日期	內容
簡章及 樂器演奏能力測驗 補充說明 上網公告	114年2月24日 (星期一)	請自行至下列相關網站下載簡章及樂器演奏能力測驗補充說明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臺北市府教育局：https://www.doe.gov.taipei ■臺北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https://trcgt.tp.edu.tw ■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https://tparttalent.tp.edu.tw ■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https://www.fhps.tp.edu.tw
聯合招生說明 (書面資料)	114年3月17日 (星期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時間：10：00 後。 2. 方式：請至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下載。
填寫報名資料 及 繳交報名費	114年3月24日 (星期一) 至 114年3月28日 (星期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名時間：114年3月24日00：00至3月28日16：00止。 2. 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請參照報名流程，至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https://tparttalent.tp.edu.tw)完成報名。逾期報名恕不受理。 3. 繳交報名費用：每人新臺幣2,800元整。請自行下載列印繳費單，依繳費單規定時間及方式，利用超商、ATM、網路銀行、銀行臨櫃等方式進行繳費(詳見繳費單說明)。
報名 書面審查者 繳交 佐證資料	114年3月26日 (星期三) 至 114年3月28日 (星期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繳交時間：114年3月26日09：00至3月28日16：00止。 2. 繳交方式：報名書面審查者，於完成線上報名後，另須配合攜帶相關文件親至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音樂辦公室。(地址：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一段66號，電話：02-23144668轉146)
上傳補件資料	114年3月31日 (星期一) 至 114年4月2日 (星期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補件對象：經承辦單位審核報名資料不符或內容不齊者。 2. 補件時間：114年3月31日00：00至4月2日16：00止。 3. 補件方式：請自行至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完成補件。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補件者，視同放棄報名，不得參與測驗。

藝術才能音樂班 聯合招生鑑定 重要時程

114年4月14日~114年5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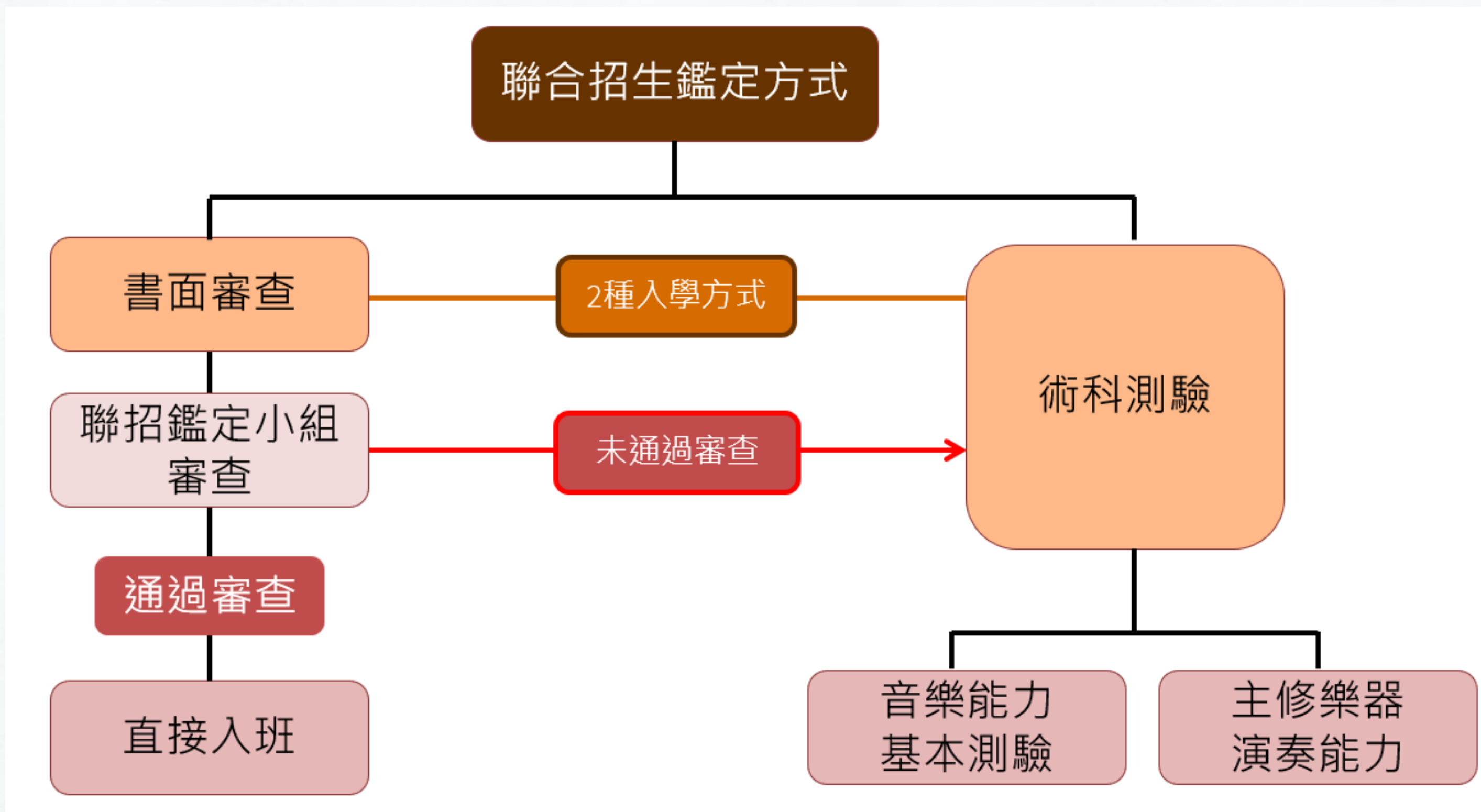
項目	日期	內容
公告 書面審查 結果	114年4月14日 (星期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告時間：16：00後。 公告方式 (1) 於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網站公告。 (2) 以電子郵件通知書面審查結果(可自行至「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查詢書面審查結果)。
書面審查 錄取生報到	114年4月18日 (星期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報到時間：08：30至12：00止。 報到地點：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音樂辦公室。 應備資料：(1) 准考證 (2) 書面審查結果通知單 (3) 入班同意書 (4) 書面審查錄取生報到書 (5) 因故無法親自辦理報到者，請檢附報到(轉學)委託書正本、考生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身分證及受委託人身分證。 未依規定時間辦理報到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申請保留錄取資格。
下載及列印 准考證	114年4月21日 (星期一) 至 114年7月1日 (星期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時間：114年4月21日00：00至7月1日13：00止。 方式：請自行至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下載及列印准考證。
公告 術科測驗時間 及試場分配表	114年4月30日 (星期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告時間：17：00。 公告方式：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及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網站與校門口。 若遇重大公共事件，需配合政府的緊急因應措施，修正報到時間將同時於網站公告。 依實際報名人數調整考試時間。
術科測驗	114年5月3日 (星期六) 114年5月4日 (星期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測驗時間：08：30至17：00。(全天考試) 報到及測驗地點：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 (地址：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一段66號) 考生應備齊准考證及相關應試用品。 注意事項： (1) 各項測驗請考生提前到場準備，3次唱名未到以棄權論。 (2) 考生主修演奏測驗若需伴奏者，請伴奏隨同考生進出考場，所有規定等同考生。

藝術才能音樂班 聯合招生鑑定 重要時程

114年5月12日~114年7月1日

項目	日期	內容
開放術科測驗 成績查詢及下載	114年5月12日 (星期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時間：16：00起。 2. 方式：可至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查詢或下載術科測驗成績通知單。
術科測驗 成績複查	114年5月16日 (星期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時間：08：00至16：00止。 2. 地點：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音樂辦公室。 3. 應備資料：持測驗成績單及成績複查申請暨回覆表至現場申請辦理，成績複查每件新臺幣100元，逾時不予受理。 4. 結果通知：於114年5月20日以電子郵件通知。
公告 錄取名單及 通知錄取結果	114年5月21日 (星期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告時間：10：00後。 2. 公告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音樂辦公室網站公告。 (2) 以電子郵件通知個人錄取結果(可自行至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報名系統查詢個人錄取結果)。
書面審查 錄取生轉學	114年7月1日 (星期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時間：08：30至12：00止 2. 地點：錄取學校。 3. 應備資料：(1) 准考證 (2) 書面審查結果通知單 (3) 戶口名簿 (4) 轉出證明《就讀同校免附》 (5) 身分證。 4. 未依規定時間辦理轉學者，視同放棄，取消其錄取資格。 5. 不得申請保留錄取資格。
術科測驗 錄取生 報到、轉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時間：08：30至12：00止 2. 地點：錄取學校。 3. 應備資料：(1) 准考證 (2) 錄取結果通知單 (3) 戶口名簿 (4) 轉出證明《就讀同校免附》 (5) 身分證 (6) 入班同意書。 4. 未依規定時間辦理報到者，視同放棄，取消其錄取資格。 5. 不得申請保留錄取資格。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方式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五大步驟

STEP
01

3/24~3/28 線上報名

4/14
書面審查公告結果

STEP
02

STEP
03

5/3、5/4
術科測驗

5/21
錄取結果公告

STEP
04

STEP
05

7/1
報到(轉學)

報名資料
及
注意事項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報名所需準備資料及費用

🎵 報名系統：(一律採線上報名)
請至臺北市國中小藝才班鑑定
報名系統填寫報名資料，並上
傳相關文件。

鑑定報名系統網站 <https://tparttalent.tp.edu.tw>

🎵 報名時間：
114年3月24日00：00起
至
114年3月28日16：00止

- 考生本人彩色照片電子檔
-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 競賽表現優異獲獎紀錄(如附件1)
- 競賽表現優異獲獎紀錄證明文件正本
- 身心障礙考生特殊應考服務
申請表(如附件2-無則免)
- 低收、中低收入戶子女證明(無則免)
-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證明(無則免)
- 報名費：新臺幣2,800元整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報名注意事項

1. 學生報考藝術才能音樂班，以設籍臺北市任一行政區為限。
2. 請上傳臺北市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至報名系統。
3. 請準備考生最近三個月內正面半身脫帽證照用彩色照片電子檔，並上傳至報名系統。
4. 請務必填寫**主修樂器**與**至少1名之主修指導教師姓名**。
5. 請務必選填至少1所之錄取志願學校，報名完成不得更改。
6. 參加書面審查者，請先至報名系統完成線上報名，並於114年3月26日(星期三)09:00至114年3月28日(星期五)16:00，親自至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小音樂辦公室，繳交「競賽表現獲獎紀錄(如附件1)，並務必攜帶「競賽表現獲獎紀錄證明文件正本」以供查驗，逾時不候。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報名注意事項

7. 報名費每位考生新臺幣2,800元整，請務必於報名期間內完成繳費，逾時完成繳費者，視同放棄報名，不得參與鑑定。
8. 繳費期間：114年3月24日(星期一)至114年3月28日(星期五)(超商繳費至23:59分，富邦臨櫃、實體ATM、網路銀行、網路ATM至15:30分截止)。
9. 經承辦單位審核報名資料不符或內容不齊者，請務必於114年3月31日00:00起至114年4月2日16:00止，自行至報名系統完成補件。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補件者，視同放棄報名，不得參與鑑定。

術科測驗說明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成績計算方式

經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小組決議，主修樂器演奏能力原始分數未達 80分不予錄取。

成績計算：升三年級新生

招生年級	項目	比例	評量內容
三年級 新生	音樂基本 能力測驗	20%	(1) 節奏【含聽打、視打】10% (2) 聽唱 10%
	主修樂器 演奏能力	80%	(1) 音階 10% (2) 自選曲 1 首 70%

★注意事項：主修樂器項目為鋼琴或各類古典西洋管弦樂團樂器，不包括薩克斯風、豎琴、口琴、直笛與吉他。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成績計算方式

🎵 成績計算：升四、五、六年級轉學生

招生年級	項目	比例	評量內容
四年級 轉學生	音樂基本 能力測驗	20%	(1) 音樂常識 10% (2) 聽寫 10%
	主修樂器 演奏能力	80%	(1) 音階 10% (2) 自選曲 1 首 70%
五年級 轉學生	音樂基本 能力測驗	30%	(1) 音樂常識 10% (2) 歌唱 10% (3) 聽寫 10%
	主修樂器 演奏能力	70%	(1) 音階 10% (2) 自選曲 1 首 60%
六年級 轉學生	音樂基本 能力測驗	30%	(1) 音樂常識 10% (2) 歌唱 10% (3) 聽寫 10%
	主修樂器 演奏能力	70%	(1) 音階 10% (2) 自選曲 1 首 60%

★注意事項：主修樂器項目為鋼琴或各類古典西洋管弦樂團樂器，不包括薩克斯風、豎琴、口琴、直笛與吉他。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術科測驗 注意事項

🎵 憑准考证入場，請務必攜帶並遵守一切試場規定。

🎵 除伴奏可攜帶電子樂譜外，考生與伴奏者均不得攜帶電子相關產品（電子手錶、手機、相機、錄音筆、節拍器等）進入試場，如違反本規定者，依違規事項處理方式（簡章附件11）辦理。

🎵 考生主修演奏測驗需伴奏者，請伴奏隨同考生進出考場，所有要求等同考生。

🎵 近視、遠視之考生，請斟酌配戴眼鏡應試；其他需特殊視覺輔具之考生，以自備輔具應試為原則（簡章附件2）。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主修樂器演奏能力測驗 注意事項

各年級音階測驗範圍，請務必至敦化國小校網或報名系統網站公告區詳閱「114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主修測驗-全部樂器演奏能力測驗補充說明」資料。

請務必和指導老師確認報考之自選曲目是否需配伴奏。
除主修打擊樂外，其他所有主修樂器之自選曲皆需視曲目需求，自備伴奏老師。

自選曲測驗總時長將依術科測驗當天「114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各樂器別評審老師」之評審會議決議辦理。請於備考時進行全曲練習。

音樂基本能力 測驗說明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升3年級新生-音樂基本能力測驗



節奏10%

視打、聽打

聽唱10%

單音、雙音
與旋律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升3年級新生-節奏測驗



🎵 參考題型與範圍：每題 2 至 4 小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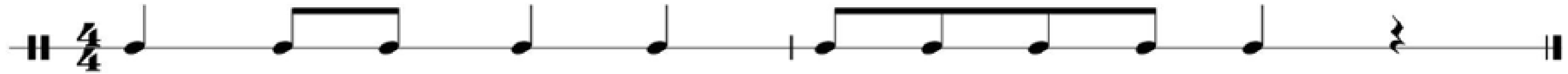
- 拍號：2/4、3/4、4/4
- 音符：二分音符、四分音符、八分音符
- 休止符：四分休止符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升3年級新生-節奏範例

 參考題型與範圍：每題 2 至 4 小節

聽音打節奏【題目由鋼琴現場演奏】



視譜打節奏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升3年級新生-聽唱測驗

🎵 參考題型與範圍：每題 2 至 4 小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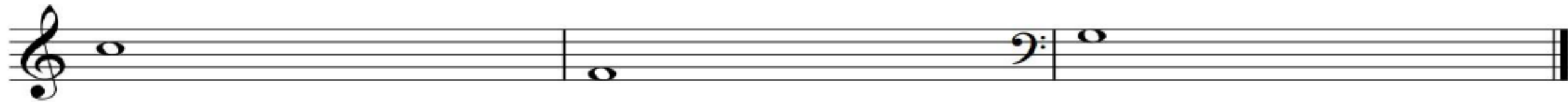
🎵 音域範圍：從中央C開始，往上完全八度內

- 拍號：2/4、3/4、4/4
- 音符：二分音符、四分音符、八分音符
- 休止符：四分休止符
- 單音：音域範圍為從中央C上下各一個完全八度
- 雙音：音域範圍為從中央C上下各一個完全八度
- 旋律：音域範圍為從中央C開始，往上完全八度內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升3年級新生-聽唱範例

參考題型與範圍：每題 2 至 4 小節

單音聽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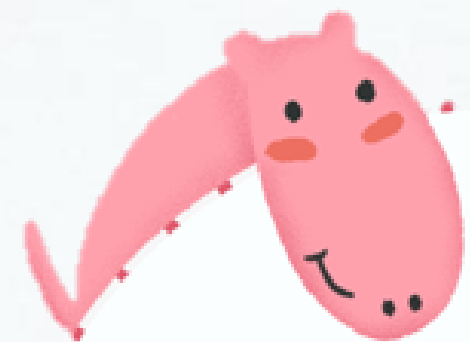
雙音聽唱



旋律聽唱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升4年級轉生-音樂基本能力測驗



**音樂常識
10%**



**聽寫
10%**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升4年級轉生-音樂基本能力測驗

可參考三年級音樂課本

音樂常識：

- 唱名、主音、音程、音階(1升降以內)
- 音符與拍號、音樂常識

聽寫：

- 音程：音與音之間距離 (例： 大二度)
- 節奏：拍號、音符 (例：附點四分音符)
- 曲調：旋律 (例：2升降以內)
- 和弦：三個音同時彈奏 (例： 大三和絃)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升5 & 6年級轉生 - 音樂基本能力測驗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升5 & 6年級轉生 - 音樂基本能力測驗

可參考三~五年級音樂課本

🎵 音樂常識：

- 唱名、主音、音程、音階(2升降以內)、音符與拍號、音樂常識

🎵 聽寫：

- 音程：音與音之間距離 (例： 增四度)
- 節奏：拍號、音符 (例：附點八分音符)
- 曲調：旋律 (例：2升降以內)
- 和絃：三個音同時彈奏 (例： 大三和絃)

🎵 歌唱：

- 依考生年級音樂課本選一首歌曲背譜清唱

錄取與分發說明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錄取方式

由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小組
依各校招生名額、術科測驗總分（或書面審查結果）及志願順序錄取。

術科測驗同分參比順序：

★升三年級新生：

1. 主修樂器演奏能力成績 2. 音樂基本能力測驗成績 3. 聽唱 4. 節奏。

★升四年級轉學生：

1. 主修樂器演奏能力成績 2. 音樂基本能力測驗成績 3. 聽寫 4. 音樂常識。

★升五年級、六年級轉學生：

1. 主修樂器演奏能力成績 2. 音樂基本能力測驗成績 3. 聽寫 4. 歌唱 5. 音樂常識。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志願分發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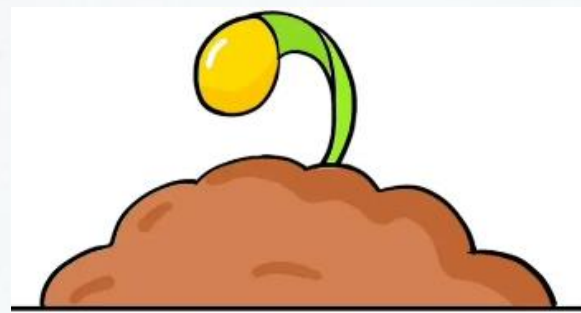
步驟1

達最低
錄取分數



步驟2

依「選填志願
錄取標準」
分數高低及
志願序分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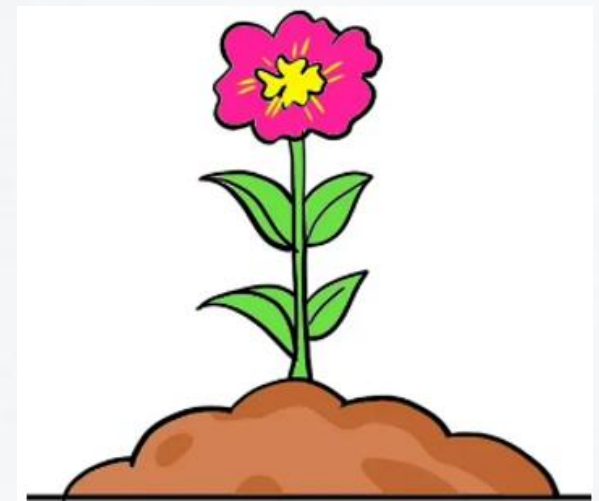
步驟3

錄取
○○國小



步驟4

7/1(週一)
08:30~
12:00止
報到(轉學)



藝術才能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 錄取、報到(轉學)注意事項

🎵 錄取考生不得申請保留入班資格。

🎵 錄取考生，請務必參閱簡章第7-8頁「玖、錄取報到暨入班轉學」說明，並於報到(轉學)時攜帶相關資料至各錄取學校辦理報到(轉學)手續。

🎵 若考生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因故無法親自到場辦理報到者，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轉學)手續時，請檢附報到(轉學)委託書(如附件9)正本、考生父母或監護人身分證及受委託人身分證。(若考生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均無法到場，須出示2張身分證及2張委託書)

🎵 錄取就讀後，若經學校評估無法適應音樂班教學活動，為維護兒童之身心健康及適性之發展，得輔導學童轉入分發學校普通班或轉回原就讀學校，如該校經公告額滿，協助輔導就讀改分發學校。

課程特色說明



課程特色說明



學生

招收各校的三、四、五、六年級的學生。
(須設籍臺北市)



專任教師

每班有學科、術科兩位教師，各司專職，協助學科及術科課業學習。



外聘教師

延攬大專院校等音樂系優良師資、專業樂團演奏家及各項樂器專長教授及講師，共同培育學生音樂演奏及專業能力。

音樂班課程與規劃

學科課程

🎵 依照普通班之規劃，其學習進度比照普通班之安排。

術科課程

🎵 音樂專業課程：主副修個別課、樂理、視唱聽寫、音樂欣賞、合奏和合唱等，為藝術與人文加深加廣課程。

🎵 延伸課程：舉辦音樂大師班、實習音樂會、聯合音樂會、校際交流與優秀音樂團體進行演出等活動提供學生更優質的學習。

🎵 藝術才能音樂班專門科目授課時間依各年段需求為每週6到10節。

音樂班課程與規劃

術科 - 主副修課程

- 為達學生多元學習需要及配合學校合奏課程需求，入學後主修鋼琴者依錄取學校樂團編制，安排管、弦或打擊樂器作為副修樂器。
主修管、弦、打擊樂器者，需副修鋼琴。
- 各校依樂團配置分配樂器種類及人數，並以學生志願為考量。

各校聯絡方式



各校聯絡方式

☎ 如有藝術才能音樂班相關疑問，歡迎向各校洽詢。



臺北市萬華區
福星國民小學
輔導室(承辦)

(02)2314-4668
轉146




臺北市松山區
敦化國民小學
輔導室(協辦)

(02)2741-4065
轉150、152



臺北市大安區
古亭國民小學
輔導室(協辦)

(02)2363-9795
轉841、843



歡迎對音樂
有有天賦
有有興趣
有加熱情的孩子
加入音樂班行列